壹、參賽對象:全國大專校院學生由學生1-6人及指導老師(至多2位)組成

貳、網路報名:106年12月10日前線上報名 http://bit.ly/2f5cUuP

参、競賽型態:(1)文字圖像(限1000字、3頁以內)

(2)影像(內容以5-8分鐘為限·高畫質720以上、附字幕編輯成mpeg格式檔)





**~** 龍華科技大學 主辦單位:龍華科技大學應用外語系 / 協辦單位:教務處、學務處

## 全國大專校院「職涯影像」競賽辦法

- 一、競賽目的:您試過用文字圖像檢視您內心對職涯的想法、以影像記錄職涯對您產生的生命悸動?讓我們一起直視職涯、迎接未來。職涯的面向會因每人不同的解讀方式而異,為了讓您都有機會發抒自己對職涯的見解與感受,呈現職涯對自我的影響與重要,特辦理本競賽。本競賽的呈現方式可以透過下列方式呈現,惟每個作品須與職涯主題扣接。
  - (1)文字圖像(限 1000 字、3 頁以內)
  - (2)影像(內容以 5-8 分鐘為限,高畫質 720 以上、附字幕編輯成 mpeg 格式檔)。
- 二、 主辦單位: 龍華科技大學應用外語系、教務處、學務處協辦。
- 三、參賽對象:全國大專校院學生為本競賽之主要對象,每一團隊由學生 1-6 人 及指導老師組成,每組最多指導老師為 2 位。於民國 106 年 12 月 10 日前, 完成填寫線上報名表、著作財產權授權使用同意書。報名網址:

https://goo.gl/forms/amDRtpqbqdKLlKZv2



## 四、評分項目及細節

評分項目

- 1. 創意與原創性:40%
- 2. 完整性:30%
- 3. 製作效果:30%
- 五、 評審委員及評分加計

各組取團體獎特優、優良及佳作若干名。但主辦單位可視實際參賽隊伍數, 增刪優勝隊伍數或調整獎金。

評審委員:聘請職涯或文創相關專長之校外人士3名擔任評審。

各組名次以總績分之高低排序,同分數者,優先以創意與原創性分數高低排序、完整性次之、製作效果再次之,最終得由評審委員裁決得獎名單。

六、 獎勵方式

## 職涯影像詩競賽獎項

(主辦單位可視實際參賽隊伍數調整)

特優 4 名,獎金 3000 元與獎狀 優良 4 名,獎金 2000 元與獎狀 佳作若干名,獎狀

七、 注意事項

- 參賽者須以報名表進行報名,並詳閱相關規範,若作品與任一規定不符, 則不列入評選。
- 2. 得獎者須配合主辦單位後續作業。
- 3. 入選作品著作經查證涉嫌抄襲、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者或涉及暴力、色情、毀謗等違反善良風俗者,立即取消得獎資格,並追回獎項、獎金, 其衍生之民、刑事責任由參賽者自行負責。
- 4. 參賽之作品須未經公開發表(含作者本身相雷同作品及網路上發表之作品), 違者主辦單位得取消得獎資格,並追回所有獎項、獎金。
- 5. 參賽作品若有使用他人之圖案、文稿、肖像或音樂,並涉及相關著作財產權時,需自行取得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等證明文件。若牴觸任何有關著作權之法令,一切法律責任由參賽者自行承擔,主辦單位概不負責。
- 6. 參賽作品請自行留存原稿備用,交付之參賽作品不予退件。評選前若遇 不可抗力之任何災變、意外等事故所造成之毀損,由主辦單位另行通知 交付備份作品,對毀損之作品恕不負賠償之責。
- 7. 得獎獎項主辦單位有權視參加作品表現與評選結果以「從缺」或「增加 得獎名額」辦理,獎金隨實際情況彈性調整,以不超過原獎金總額 20000 元為限。
- 8. 未獲獎作品恕不另行公布。
- 主辦單位對於得獎作品之著作權享有無償使用權,得公開播放、公開推 廣、重製、編輯之權利,不另提供稿費。
- 10.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,主辦單位得隨時修訂並於活動網站公布之。
- 11. 主辦單位將於評選後一週內,進行得獎者聯繫(電子郵件、電話通知),如一週內因得獎者聯絡方式錯誤,致無法聯繫得獎者而未能完成領獎,則視同放棄得獎資格,並不予遞補。
- 12. 得獎公告時間 107年1月5日 16:00,得獎組需提供獎金代表人匯款資訊, 並於 107年1月20日前派員代表領獎並簽妥領據,得獎者需自付所得稅 金。
- 13. 本計畫由龍華科技大學應用外語系、教務處、學務處聯合辦理,若須詢問請洽桃園市龜山區萬壽路一段 300 號應用外語系趙娟黛老師,或是電郵 sylvia623tw@gm.lhu.edu.tw。